

证券代码：832178

证券简称：递家物流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9 日 10:00。

预计会期 0.2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 月 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90 号皇朝万鑫大厦 C 座 21F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 2019 年预计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贷款，将以公司拥有的估值为 172,719,400.00 元人民币的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物。并由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宏、瑞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北京沃达思创软件有限公司为上述银行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王宏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上海臻满如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青浦区。2019 年预计与上海臻满如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运输业务往来。

(二)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拟采购 30 台车辆，车辆贷款公司要求购车贷款只能由个人申请，所以公司员工将以个人名义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购车贷款，由车辆销售公司及本公司分别为员工提供保证担保。此外，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宏将为车辆销售公司提供反担保，其中，公司以新购置的车辆为抵押物提供反担保，实际控制人王宏以个人信用提供反担保。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并由委托人签字）、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 月 9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90 号皇朝万鑫大厦 C 座
21F 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90 号皇朝万鑫大厦 C
座 21F 会议室

2、联系电话：024-31218336

3、联系人：李天一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5 日